**政府采购公开采购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ZJGX-C2025035**

**项目名称：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采 购 人：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3**](#_Toc509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_Toc339)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2**](#_Toc27670)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27**](#_Toc23657)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4**](#_Toc23693)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38**](#_Toc32764)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30日13：5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GX-C2025035

项目名称：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预算金额（元）：900000

最高限价（元）：9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数量：1项

预算金额（元）：9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以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发出之日至2025年7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3、方式：供应商注册后直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下载电子采购文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4、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7月30 日13：5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上传提交

3、开标时间：2025年7月30日13：50

4、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2.2因信用中国网站中“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已调整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但政采云系统自动生成的仍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故查询的内容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为准。（3）电子招投标的说明：3.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3.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3.3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3.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3.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3.6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3.7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3.8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3.9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3.10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4）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与采购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址：象山县南部新城商务楼3号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志博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9387780

质疑联系人：周志博

质疑联系方式：0574-893877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路858号恒富大厦2号楼14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骆小彪、郑嘉凯、王敏妩、孙轶超、罗鹏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27677470

质疑联系人：王敏妩

质疑联系方式：0574-2767694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象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象山县丹西街道丹峰西路163号

联系人：林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4-6575355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详见“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附件7”，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行业及规模：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经采购人确认后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项目讲解答辩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评标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 （1）资格文件：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商务技术文件：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11.2 |
| （3）报价文件：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11.3。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包括完成整个项目前期筹备、竞赛组织、市场开发、赛事设计、策划、包装、媒体宣传推广、竞赛组织和器材保障、赛道和场地布置、志愿者招募管理、赛事与竞赛相关后勤接待保障、各类证件和资料印制、运动员奖金、赛事风险评估、氛围营造、人身意外险投保、税金、技术专员、裁判员、运动员志愿者以及其他工作人员服装等费用；赛时期间医疗保障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与宣传推广相关工作开支、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有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到所有报价项目，如果有遗漏，自行承担风险，采购人不再支付其它费用。**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采购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①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②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③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④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金融服务中心-【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方式一：现场递交方式，供应商可安排一名授权代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送至开标地点：[象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xsbm.gov.cn/zbtb/)四楼评标区（象山县象山港路300号）。投标文件递交时须同时递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联系方式，并保证投标期间联系方式畅通。  方式二：EMS（顺丰）邮寄送达（须开标前一天16:00前送达签收），送达地址：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路858号恒富大厦2号楼14楼），联系方式：骆小彪15657751807。供应商邮寄后须将邮件单号发送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箱：1353230632@qq.com），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物流记录。各供应商应当确保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保持完好，并在邮寄包裹上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因邮寄造成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密封破损而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或邮寄过程中导致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代理机构将拒绝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各供应商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送达时间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实际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但对于开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予以拒收。**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除招标文件内有特殊说明外，投标文件盖章、签字（签章）以牵头人章为准。 |
| 14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不足10000元按照10000元计，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  3、中标服务费账号：  关于本次采购的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民生银行宁波江东支行  账 号：1904014170000115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招标人”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投标人、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采购、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3.6如采购货物属于国家实行许可证制度或生产注册证制度的，则应具备相应有效的证书。

**4、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招标公告、采购文件、开标评标、采购结果等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第二次提出的质疑视为质疑无效，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对于采购人、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提出质疑的除外）：

4.2.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3.5投诉材料可寄送至：象山县丹西街道丹峰西路163号，收件人：林老师，电话：0574-65753557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采购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采购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采购公告中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提供；

11.2.2投标函；

11.2.3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4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11.2.5符合性审查资料（如有）；

11.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7投标标的清单（如有）；

11.2.8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采购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及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采购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漏、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已解密供应商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21.1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二。

21.2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21.3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六、定 标**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2、比赛时间：2025年8月25日至9月1日

3、组织架构：

技术认证：中国排球协会

主办单位：宁波市象山县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宁波市象山县文化和广电体育旅游局

运营单位：（成交供应商）。

1. 赛事项目设置：沙滩排球男子组、女子组。

5、赛事规模：

参赛总人数200人

**二、项目具体服务内容**

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的前期筹备、竞赛组织、市场开发、赛事设计、策划、包装、媒体宣传推广[含县、市（地）级及以上，投标人需提供满足采购需求的以下赛事服务及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一）国家排球中心联络工作

 负责对接国家排球中心的相关人员，做好与本次赛事相关的联络工作，确保各项工作符合赛事需求。

（二）负责赛事组织及指导工作

1.协助国家排球中心组织好与竞赛相关的会议；

2.按照中国排球中心要求制定秩序册；

3.协助裁判制定赛事期间比赛计划表；

4.协助技术代表进行成绩公示；

5.负责组建赛事组织架构，包含具体岗位责任人的业务；

6.负责赛事组织与指导的其他工作。

（三）负责赛事产品设计、场地及所需器材的安装布置等

1.负责赛事VI设计、场地景观设计，做好赛事整体包装设计、外围广告美化、场地氛围营造、赛事印刷品的印制等工作；

2.负责赛事场地设施，包括但不限于体育器材的安装、场地计分屏、功能房的布置、外围设施的布置等；

（四）负责赛事策划

1.制定赛事组织、开展方案，带动民众热情；

2.配套活动方案，向国家排球中心提供赛事期间赛场和周边观众娱乐方案，组织赛事期间的相关活动及预热活动；

3.打造象山沙滩排球的赛事品牌，协助策划赛事宣传方案；

4.赛事其他策划。

（五）赛事商务推广及周边产品开发、赛事宣传等

1.负责组织团队，对赛事进行市场开发，承担市场开发所需费用，并享有市场开发所获得的权益；

2.基于赛事市场开发和赞助商回报，对赛事进行宣传推广，充分保证赛事的影响力，促进赛事市场开发，并承担所需费用；

3.运营服务方制定赛事市场开发计划和招商方案，包括各市场开发项目、各等级招商体系的价格以及赞助商的回报和礼宾礼遇；

4.确保在印刷品中展示出中国排协的相关商务权益和品牌；

5.做好媒体接待、邀请的工作，确保相关赛事讯息播出、新闻宣传、全媒体推广；负责赛事主持、解说人员；

（六）赛事官员、运动员、裁判员等的接待工作

1.负责赛事官员、竞赛运动员及教练、裁判及技术代表的酒店入住、餐饮服务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2.负责竞赛交通组织，承担所需车辆及经费，满足赛事需要，确保车辆及时到位；

3.负责购买赛事官员、竞赛运动员、教练、裁判、技术代表、志愿者及所有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险等安全健康保险，并承担相关经费；

4.负责提供志愿者、技术官员等相关人员的赛事服装；

5.负责赛事通讯、志愿者服务和赛事其他后勤保障工作，并承担相关经费；

（七）负责赛事期间场地设施设备、接送车辆、赛事官员、竞赛运动员、教练、裁判、技术代表、志愿者及所有工作人员的包含但不限于物品安全、人身安全、食品卫生安全、交通安全等所有安全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为确保赛事顺利有序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1、做好赛事总体思路策划，包括但不限于赛事形象设计、本次赛事线路特征描述等，要求能充分展现沙排赛事特点。赛事总体思路策划经采购人和赛事组委会确认后由中标供应商组织实施。

2、负责媒体宣传推广及承担相应广告费用。宣传方案总体要求形成媒体矩阵，形式丰富多样，线上线下结合。整个赛事必须实现在网络平台进行网络同步直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赛事直播：结合组委会需求，制定全媒体的直播方案。整个赛事网络平台直播，直播机位不少于3个，直播内容要结合象山特色，体现象山的发展、环境、旅游、人文等方面内容；

（二）宣传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省内，至少有包括中央级媒体在内的50家以上媒体参与报道。宣传要贯穿赛前、赛中、赛后，在中国体育报上有报道。整合宣传资源，运用多种手段，构建形式多样、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格局，为赛事的顺利举办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做好招展招商和市场推介服务，充分展示此次比赛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三）新闻发布会：根据组委会赛程安排，策划主题突出、简介、有创意的新闻发布会；

（四）赛事视频：组织赛事专业摄影摄像团队，根据赛道策划制定拍摄记录方案，后期剪辑制作3-5分钟的宣传片，用于采购人宣传推广；

（五）媒体宣传推广方案：须扩大宣传，整合宣传资源，运用多种手段，调动各种积极性，加强工作力度，构建形式多样、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格局，为赛事顺利举办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同时做好市场推广，提高赛事的知名度与影响力。策划执行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扩大赛事影响力，延伸赛事热潮，丰富参赛者的行程。

（六）承担平面媒体、自媒体、流媒体、新媒体对本次比赛的宣传推广及直播费用。

（七）承担直播团队、邀请媒体记者的差旅费、食宿费、劳务费等。在比赛期间的食宿接待，差旅费和劳务费按同类赛事相关标准执行，住宿宾馆要求不低于三星级（含早餐），午餐、晚餐标准每人每餐不低于80元。

（八）负责整个赛事的图文照片直播，并免费提供下载。

（九）承担与直播相关联的器材及设施设备的购置或租赁费用；承担与直播相关联的搭建费用。

3、整个赛事的VI设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一）整个赛事的形象设计。

（二）赛道和场地设计及布置方案。要按照沙滩排球比赛的标准要求进行场地布置，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主背景墙、主席台和颁奖台、音响、嘉宾休息区、安保指挥中心、地贴指示、各类宣传广告牌和道旗、注水旗等。中标供应商制订的赛道和场地布置方案，应包含形象设计、各类平面布置图、效果图，以及各类物品的数量和总体施工计划安排。

（三）提供各类证件（含组委会证、贵宾证、嘉宾证、志愿者证、车辆通行证、安保人员证、媒体记者证、工作人员证等）及秩序册、参赛指南等的设计。

（四）提供参赛运动员男女获奖运动员的奖杯、奖牌、证书的设计。

4、为所有参赛选手、赛事技术代表、技术专员、裁判员、工作人员及志愿者和赛事投保100万人身意外险（含80万突发性死亡保险和20万医疗费用赔付），并购买公众责任险。

5、做好赛事商业运作和市场开发，扩大赛事品牌知名度。其中，赛事的总冠名权益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开发的现金赞助归其所有，由采购人决定使用用途，实物赞助由中标商使用于赛事中。中标人开发的赞助归中标人所有，专款专用于赛事运营。

6、提供赛事用车，根据赛事整体推进的进度配备相应的工作人员。

7、竞赛组织工作：

（一）赛事的技术代表、仲裁、裁判员、工作人员、特邀嘉宾在比赛期间的食宿接待。

（二）赛前技术会议、工作的会场、食宿安排。

（三）满足比赛要求的裁判员、后勤保障人员无线通讯系统和设备；裁判所需的电脑、打印机和相应耗材等。

（四）制订满足上述需求（可高于但不可低于上述需求）的竞赛和器材保障方案，并根据比赛时间节点明确倒计时实施进度计划。

（五）志愿者的招募、培训、管理、用餐、车辆接送安排，根据裁判组的要求配足志愿者人员并做好志愿者的培训、岗位分配和比赛期间的集结投放。中标供应商需按照上述需求（可高于而不可低于上述需求）制订志愿者招募分配管理方案，并根据比赛时间节点明确倒计时实施进度计划，以及相应的工作人员配备。

（六）后勤保障。中标供应商应协助做好以下后勤保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情况配足移动公厕并负责租赁及运输，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好直播或转播所需、起终点的通讯网络铺设及电力保障服务。中标供应商需按照上述需求（可高不可低于上述需求）制订后勤保障方案，确保饮用水、饮料和食品质量安全，明确各类食品分装、发放流程、各类车辆分配和运输线路安排等，并根据比赛时间节点明确倒计时实施进度计划，以及相应的工作人员配备。组委会和执委会集中办公期间工作用餐，志愿者分发参赛包及和车长熟悉场地和工作期间用餐。嘉宾在象山赛事期间的住宿和用餐。应急预案：中标供应商需针对竞赛和器材保障、志愿者招募管理、媒体宣传推广、后勤保障、赛道、场地布置和医疗急救等工作可能遇到的突发性情况协助采购人制订应急预案；协助公安等部门做好维稳、安保及交通等应急预案。

（七）做好赛事报名工作，报名费收入归中标供应商所有，报名价格由甲方确定。

（八）医疗救护（含应急）应制订医疗急救方案，协助公共医疗设立医疗救护各站点的无线电通讯系统；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站点（要有救护床），承担运动员在赛场内的医疗费用。

**四、商务条款**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
| 2 | 付款方法和条件：  1、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乙方出具正式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余同），即人民币 万元（¥： 元）；  2、项目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评估报告、成册的实施报告（包括组织方案、竞赛方案、交通方案、医疗救护方案，志愿者服务方案、后勤保障方案、招商方案、宣传方案、赛事总结、媒体宣传成果等，同时提供电子版）经甲方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 |
| 3 |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
| 4 | 授予合同：  1、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中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及中标通知书确定的金额签订合同。  2、中标供应商如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上报监管部门。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评分明细 | | |  |
| 技术商务分80分 | 1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赛事组织方案的全面完善、有效、合理、可操作性进行评议（6分）：方案符合要求，内容完整、充实，切实可行的得6分；方案符合要求，内容完整，但有所欠缺的得4分；方案符合要求，但内容不完整的得2分，无方案或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0分。 | 6 |
| 2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体育展示方案的全面完善、有效、合理、可操作性进行评议（6分）：方案符合要求，内容完整、充实，切实可行的得6分；方案符合要求，内容完整，但有所欠缺的得4分；方案符合要求，但内容不完整的得2分，无方案0分。 | 6 |
| 3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颁奖展示方案的全面完善、有效、合理、可操作性进行评议（6分）：方案符合要求，内容完整、充实，切实可行的得6分；方案符合要求，内容完整，但有所欠缺的得4分；方案符合要求，但内容不完整的得2分，无方案0分。 | 6 |
| 4 | 根据供应商提供赛事应急预案（包括人员管理、车辆管理、物资和环境管理等）进行综合评议（5分）。  应急预案内容完善，考虑充分，安排布置妥当、针对性强的得5分；  应急预案在细节上考虑基本到位、存在的缺陷或需改进之处较少的得3分；  应急预案不够详实、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需要进一步深化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5 |
| 5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议（5分）。  执行团队结构合理、人员配置齐全、各部门分工清晰、工作协调方案详实的得5分；  执行团队结构较为合理、人员配置较齐全、各部门分工较清晰、工作协调方案较详实的得3分；  执行团队结构不合理、人员配置欠缺、各部门分工模糊不清、工作协调方案考虑不够周详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5 |
| 6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排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议（4分）：  进度工作安排合理，工期保障措施到位、有效的得4分；  进度工作安排、工期保障措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2分；  工作安排存在不确定性或工期保障措施可操作性不强的得1分；  无方案内容0分。 | 4 |
| 7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志愿者方案（志愿者培训及接泊、发放志愿者证书等）进行综合评议（5分）。  志愿者方案内容完善，考虑充分，培训安排及工作布置妥当的得5分；  志愿者方案内容比较全面，各项工作考虑及安排比较到位，存在的缺陷或需改进之处较少的得3分；  志愿者方案方案内容比较简略，各项工作安排基本到位，需改进的缺陷或不足之处较多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5 |
| 8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医疗保障服务及指挥体系（包括专业医疗急救团队及设备、合作医疗救助机构、设立医疗救护各站点及各点位通讯、医疗救助标识，医疗物资设备等）进行综合评议（6分）。  医疗保障服务及指挥体系内容完善，考虑充分，安排布置妥当、针对性强得6分；  医疗保障服务及指挥体系在细节上考虑基本到位、存在的缺陷或需改进之处较少的得 4 分；  医疗保障服务及指挥体系不够详实、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需要进一步深完善化的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 6 |
| 9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风险防范方案（赛事风险分类、风险防控流程等）进行综合评议（6分）。  安全风险防范方案完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风险分类明确、防控流程规范的得6分；  安全风险防范方案方案在细节上略有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4分；  安全风险防范方案方案不够周详、存在缺陷需要进一步深化完善的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 6 |
| 1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招商方案（赛事商业运作和市场开发，赛事品牌知名度扩大、招商能力等）进行综合评议（5分）。  招商方案内容详细完善、各环节考虑充分、招商力度大、能体现出很强的招商能力的得5分；  招商方案内容简略，各环节在细节上考虑基本到位、存在的缺陷或需改进之处较少的的得3分；  招商方案考虑不够周详、存在缺陷需要进一步深化完善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5 |
| 11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进行评议：针对赛前、赛中、赛后情况及主办方其他宣传需求对其进行宣传报道（4分）。  宣传方案全面详细、宣传渠道丰富多样，宣传力度大、符合采购需求切实可行的得4分；  宣传方案较全面详细、宣传渠道多样，宣传力度较大、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基本可行得3分；  宣传方案简单，宣传渠道较少，宣传力度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4 |
| 12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前期宣传方案（宣传范围、中央及省级媒体数量、特色宣传方式等）进行综合评议（5分）。  宣传范围广、推广手段多样化、能做到传统媒体与新媒体领域紧密衔接、能充分发挥当下主流媒体宣传推广能力、能够多平台多终端共同推广的得5分；  宣传范围一般、推广手段在细节上略有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3分；  宣传范围较小、宣传推广手段单一、薄弱需要进一步深化完善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5 |
| 1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后勤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议（6分）。要求完整详细的通信、电力、气象、无线电、备货方案及货物使用方案  后勤保障方案具体详细、切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的的得6分；  后勤保障方案在细节上略有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4分；  后勤保障方案考虑不够周详、缺乏针对性的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 6 |
| 14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进行综合评议（3分）。  对项目重难点把握准确，分析到位、切合本项目活动背景和目的，提出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分析的，并有相应解决措施的得3分；  对项目重难点的剖析在细节上略有欠缺的得2分；  对项目重难点剖析片面、缺乏专业性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3 |
| 15 | 供应商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得3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
| 16 |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体育经纪资格证书的3分，无不得分；（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
| 17 | 供应商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组织运营过全国及以上级别沙排赛事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2分；（投标文件中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
| 价格分20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基准价得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投标报价得分以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 | 20 |
| 合计 | | | 100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总评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总评分平均值30%以上），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投标报价与政采云系统总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文件中报价为准修正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以上均相同的随机抽取，先抽中的优先。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5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6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0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2投标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2.13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2.1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网上报名投标的,且经询标澄清供应商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及投标人响应内容违背）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 （以下简称乙方）

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项目编号ZJGX-C2025035）经过公开招标采购，（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为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就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2、赛事因故延期或取消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关风险，除已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外，其余筹备过程产生的费用不得向甲方进行经济索赔。

3、乙方为所有参赛选手、赛事技术代表、技术专员、裁判员、工作人员及志愿者和赛事投保人身意外险（含突发性死亡保险赔付），并购买公众责任险，赛事过程中安全风险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元整。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乙方出具正式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余同），即人民币 万元（¥： 元）；

2、项目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评估报告、成册的实施报告（包括组织方案、竞赛方案、交通方案、医疗救护方案，志愿者服务方案、后勤保障方案、招商方案、宣传方案、赛事总结、媒体宣传成果等，同时提供电子版）经甲方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

**三、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 。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六、履约保证金**

不适用

**七、付款方法和条件**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1甲方有权负责组建由甲乙双方共同组成的赛事筹备机构，负责整个比赛活动的筹备、组织实施。

1.2甲方拥有赛事的主办权、招商权、赛事标志等设计所产生的著作权等权属归甲方所有。

1.3甲方主导赛事项进程，乙方配合，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进行指导、纠正。

1.4甲方有权对乙方履约情况、服务质量、效果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检查、管理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改进意见，并限期予以整改。

1.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提出整改要求，乙方须及时进行整改。

1.6甲方有权对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及投标承诺的行为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1.7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如存在合同款项扣罚或直接扣除违约金的情况，则在扣除相关款项后向乙方支付。

1.8甲方需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开展相关工作，协助乙方解决问题，以便乙方开展各项执行工作。

1.9甲方有权在合同项目完成后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验收。

1. 乙方权利和义务

2.1在甲方授权下获得赛事运营服务的相应权利并开展工作。

2.2乙方应全面、高效、优质地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包括招标文件的要求及履约过程中甲方交办的事项）以及乙方承诺的义务（包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2.3在甲方授权的范围内开展工作，不得超出授权范围开展工作。

2.4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及指导，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及时纠正并向甲方进行通报，同时提出提供相应解决方案。

2.5 招商工作乙方受甲方委托全权进行，招商价格体系需遵循双方共同标准。

2.6乙方应按甲方和赛事组委会的要求开展工作，如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出现计划或方案变更情况时，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实施。

2.7乙方应根据赛事执委会下设的部门合理配备工作人员，全程参与组委会各工作机构的工作，积极配合赛事保障工作有关职能部门，做好赛事的各项筹备和保障工作，确保赛事安全、成功举办。

2.8 乙方应维护赛事组委会及甲方的声誉和利益，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

2.9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

2.10 乙方应做好赛事各类文书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赛事结束后统一移交给甲方立卷、归档。

2.11 赛事执行期间，赛事官方网站由乙方负责运营及维护，赛事执行完毕后，乙方应向甲方全权移交赛事官方网站运营、维护权利，并指导甲方工作人员掌握网站运营、维护技术。乙方运营、维护期间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导致甲方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1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甲方要求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解除合同。

**十、安全责任**

1、乙方负责为所有参赛选手、赛事技术代表、技术人员、裁判员、教练员、志愿者及所有工作人员和赛事相关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含突发性死亡保险赔付），保额 万元；公众责任险，保额 万元；

2、乙方在提供各项服务过程中，做到文明、安全、有序履行，若发生人身损害或者工伤事故，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须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确保不得将保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余款，同时，乙方还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甲乙双方应本着诚信的原则共同遵守本协议，认真履行各自应尽义务。任何一方如果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义务时，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4.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经甲方或乙方提出后仍未整改的，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则甲方有权在后期款项支付中扣除乙方相应的款项以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象山县）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象山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招标文件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方各执一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本项目不适用）………………………………………（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页码）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项目编号：ZJGX-C2025035】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采购公告要求）**

（根据采购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采购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采购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根据采购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提供……………（页码）

（2）投标函………………………………………………………………………………（页码）

（3）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4）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页码）

（5）投标标的清单（如有）……………………………………………………………（页码）

（6）符合性审查资料（如有）………… ……………………………………………（页码）

（7）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8）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项目编号：ZJGX-C2025035】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2投标函；

2.2.3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2.2.4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2.2.5符合性审查资料（如有）；

2.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投标标的清单（如有）；

2.2.8商务技术偏离表；

2.2.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投标分项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项目编号：ZJGX-C2025035】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采购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采购文件无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注：仅做参考。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 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要求，投标人应全部响应 |  |  |
|  | 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  |  |

注：商务、技术条款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采购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投标分项报价表…………………………………………………………（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采购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项目编号：ZJGX-C2025035】【标项号：1】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数量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1 | 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 1项 |  | 含20万元固定奖金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投标报价金额与系统填写报价一总价不一致的，按照此表金额进行修正。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数量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运动员奖金 | | 1 | 200000 | 此项不可变动，否则投标无效 |
| …… |  | |  |  |  |
| 合计（小写） | |  | | |  |

注：本表“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一致。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采购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采购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章/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章/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采购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盖章/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象山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的2025年全国沙滩排球巡回赛（象山站）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沙滩排球资格赛运营服务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属于 （ ）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